

湖南科技大学潇湘学院教务部

教务部〔2025〕8号

关于开展2024年度立项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项目中期检查的通知

各教学系：

根据《湖南科技大学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管理办法》（科大政发〔2020〕10号）文件精神，强化过程管理，全面了解和掌握项目进展情况，确保项目研究按时保质完成，学院决定对2024年立项的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进行中期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对象

我院2024年立项的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涵盖国家级、省级和校级项目（项目清单及编号详见附件1）。

二、检查内容

项目的进展情况、取得的阶段性成果、经费使用情况、下一阶段工作计划，存在的问题及解决方案。

三、检查程序

1. **学生提交材料。**项目负责人填写《湖南科技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报告》（附件2），并提供开题、研究（实验）过程及阶段性成果等证明材料，所有材料装订成册。省级及以上项目登录湖南省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平台新版（<http://14.220.75.43:1021/>）提交中期检查报告。

2. 指导老师检查。项目指导老师根据中期检查报告内容及前期对项目的指导情况签署意见。

3. 教学系专家组检查。各教学系成立专家组，组织专家对中期检查报告和成果材料进行检查，签署检查意见，评定检查结果等次（审核通过、退回修改、终止申报），填写《湖南科技大学潇湘学院 2024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实施情况及成果统计表》（附件 3）及《湖南科技大学潇湘学院 2024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结果汇总表》（附件 4）。

4. 学院专家组审核。学院组织专家组对项目材料进行审核，规定时间内未提交中期检查报告书或中期考核不合格的项目将予以终止。

5. 其他。如确有特殊原因，需变更研究内容、团队人员，项目负责人应及时提出书面申请，经指导老师和所在学院同意后，报创新创业学院批准。

四、时间安排

1. 3月5日-15日，项目负责人填写《湖南科技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报告》（附件2），准备证明材料附件，装订成册，经指导老师检查、签署意见后将所有材料交所在学院教务办公室。

2. 3月17日-18日，教学系组织专家对所有项目进行中期检查。

3. 3月20-21日，各系部将中期检查报告（附件2）、成果统计表（附件3）、中期检查结果汇总表（附件4）及其他材料纸质版报创新创业学院综合科（立德楼 B309）。电子版命名为（**学院+2025 年中期）发创新创业学院邮箱：hkdcxycy@hnust.edu.cn），各项目电子版打包命名格式：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不接收项目负责人个人报送）。

4. 3月24日-25日，学院组织专家组审核项目材料，抽检部分国家级或省级项目参与现场中期答辩，具体抽检项目名单、答辩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五、工作要求

1. 各系部要认真组织大创项目的中期检查工作，对于没有进展或不能取得预期成果的，不能通过中期检查。

2. 项目负责人和指导教师应高度重视中期检查工作，按要求准时上传检查材料，包括在研期间产生的成果，上传的成果将作为结题评审的重要依据。

3. 项目负责人做好参加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准备，结题项目必须报名参加2025年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相关工作安排将另行通知。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老师、杨老师

地址：立德楼B309

联系电话：0731-58291441

- 附件：
1. 湖南科技大学潇湘学院2024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立项资助一览表
 2. 湖南科技大学潇湘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报告
 3. 湖南科技大学潇湘学院2024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实施情况及成果统计表
 4. 湖南科技大学潇湘学院2024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结果汇总表

教务部

2025年3月5日